

屋崙市環境正義要素

通過日期：2023 年 9 月 26 日

9 實施行動與計畫

9.1 優先滿足環境正義 (EJ) 社區需求之改善和計畫

SB 1000 要求城市優先考慮在環境正義 (Environmental Justice, EJ) 社區中的公共和私人投資計畫，以滿足已被發現的社區需求。與監控和評估相關的目標和政策也將作為工具，用於追蹤 EJ 社區隨著時間推移的實施成果。

目標EJ-1 優先滿足環境正義社區需求之改善和實施計畫。

EJ-1.1 優先考慮 EJ 社區。根據目標、政策和行動表中所示，實施特定主題行動，優先考慮 EJ 社區的改善、計畫、投資和合作夥伴關係，如圖 EJ-7 所示。實施的行動可能包括技術支援、協助申請聯邦、州政府和慈善資金補助，提供資料來源及其他資源。將資源投入或分配到 EJ 社區，以滿足現有社區之優先需求並改善居民生活品質。

EJ-1.2 實施監控與評估計畫。為提高透明度和責任歸屬，採用具有可實現的里程碑、定期評估和報告機制的執行監控和評估計畫，例如使用線上平台或電子報追蹤成果，並讓居民隨時了解相關訊息。

- 以下表格包含針對前述部分所確認 EJ 社區特殊需求的**具體行動**。每個行動都包含「負責單位」欄位，表示將負責和/或協調實施該行動的部門或機構，以及「時間範圍」欄位，表示完成該行動約需多長時間。時間範圍定義如下：短期：0-5 年
- 中期：5-10 年
- 長期：10 年以上
- 持續進行中：市政府將繼續實施的進行中努力項目

政策

行動

目標 EJ-1 降低污染、減輕污染對現有敏感用途分區土地的影響，並消除相關的公共衛生差距。

EJ-1.1 有毒空氣污染物。透過適當的土地使用分區和交通策略，降低民眾接觸有毒空氣污染物的風險。這些策略將在總體規劃更新 (General Plan Updates, GPU) 程序的第二階段土地使用與交通要素 (Land Use and Transportation Element, LUTE) 更新中確定，特別是在 EJ 社區和其他空氣污染最嚴重的地區，如圖 EJ-12 所示

EJ-A.1 修改城市分區法規，以納入以下變更：

- 允許在污染較低的地區增加住宅密度，包括現有的單戶住宅社區。
- 針對在允許住宅活動區域六百 (600) 英尺 (或州法律規定的最小距離) 內，設定重工業用途的許可條件。
- 針對在允許住宅活動區域六百 (600) 英尺 (或州法律規定的最小距離) 內，設立卡車密集型工業活動的特殊許可標準。
- 針對在允許住宅活動區域六百 (600) 英尺 (或州法律規定的任何最小距離) 內，設立使用卡車密集型工業活動的特殊效能標準和標準核准條件。
- 修訂不符合規定的卡車密集型工業活動許可程序
- 設定專為線上訂餐和食物外賣設計的商業廚房營業許可條件。

EJ-1.2 **卡車排放與污染暴露。**儘可能降低空氣污染，儘可能避免敏感用途分區暴露於卡車污染下，特別是在 EJ 社區和其他空氣污染最嚴重的區域，同時認識到屋崙市港作為北加州最大貨運港口的角色。

EJ-1.3 **敏感用途分區土地附近的工業使用分區。**確保重工業區與住宅區、學校和其他敏感用途分區土地之間有足夠的緩衝區。在新的開發計畫中，要求在大型固定和移動空氣污染源附近適當減少空氣污染物暴露，並設置植被屏障。優先考慮以自然為基礎的緩解方案，例如在可行的情況下使用植被屏障，並與其他綠化機會（如林冠需求、綠色雨水基礎設施和高熱區域）保持一致，以規劃實現多重效益。

- 修改 S-19 健康與安全保護綜合區，以禁止在距離任何住宅、開放空間或機構區域邊界六百 (600) 英尺（或州法律規定的最小距離）內，使用柴油發電機作為主要電源。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2 採用更嚴格的空氣品質建設和營運要求，作為對靠近或位於工業區的土地進行開發的標準審核條件。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中期

EJ-A.3 與灣區空氣品質管理區 (Bay Area Air Quality Management District, BAAQMD) 及該地區的其他合作夥伴共同探討建立補助計畫，用於在現有建築中安裝和維護空氣過濾設備/系統。列出 EJ 社區、AB617 指定社區以及受空氣品質問題影響最嚴重地區內，重工業區附近的優先建築清單（包括學校、療養院和其他敏感用途分區），如圖 EJ-12 所示。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辦公室、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時間範圍：中期

EJ-1.4 效能標準。制定適用於新工業和商業開發的分區標準，以儘可能降低或避免與空氣品質、噪音或安全相關的潛在不利影響，或對鄰近的現有住宅使用分區和環境正義社區，包括可能建立專注於空氣品質問題的覆蓋層

EJ-1.5 規範污染用途。制定更嚴格的許可標準，並限制在環境正義社區附近的敏感用途地區核准新的、高強度的工業或商業土地使用的變更數量。另請參閱政策 SAF-5.1 和 EJ-1.15。

EJ-A.4 與 EJ 社區代表團體合作，在屋崙市建立碳封存孵化器，以孵化和發展城市農業、城市林業、綠色雨水基礎設施維護與管理、水生和河岸恢復，和/或其他碳移除方式的綠色就業機會。評估市場機會、政策驅動因素、潛在地點，以及可能從此類空間合作中受益的現有企業和非營利組織。建立計畫，在本地投資自願性和合規性溫室氣體 (Greenhouse Gas, GHG) 減排費用，並資助孵化器。

負責單位：屋崙市公共工程部、屋崙市公園、康樂和青少年發展部、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辦公室、市行政管理辦公室、經濟暨勞動力發展部

時間範圍：中期

EJ-A.5 作為可行性研究之一環，在 AB617 區域實施攤銷先導計畫，讓城市能夠辨識和優先考慮不符合規定的土地用途（可能包括現有的污染產業、卡車密集型用途、汽車修理用途、回收用途等），並優先考慮逐步淘汰距離主要居民受影響區域 1000 英尺內的區域。

該研究/先導計畫應包含實施計畫，其中包括決定哪個產業需要攤銷的標準。標準應包括土地及改良總成本；

EJ-1.6 加強執法。優先執行法規，解決在 EJ 社區中引起污染和對健康有害的非法土地使用和活動。

搬遷並在城市其他地區並重建該用途的成本；該用途是否顯著不合規；與現有土地使用模式和密度的相容性；以及對公共健康、安全或福祉可能造成的威脅。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與 BAAQMD 協調)

時間範圍：中期

EJ-A.6 優先規劃並實施植被緩衝區專案，包括工業用地與敏感用途分區土地之間的專案，以及沿重型卡車/貨物運輸走廊和高速公路的專案，如特定計畫和社區計畫中所確定的專案，包括東屋崙社區倡議 (East Oakland Neighborhoods Initiative, EONI) 和西屋崙社區行動計畫 (West Oakland Community Action Plan, WOCAP)，以及市政府的優先保育區/永續社區計畫 (Priority Conservation Area/Sustainable Communities Plan, PCA)。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7 作為 LUTE 更新第二階段之一環，評估住宅/工業衝突，尤其是在西屋崙市和東屋崙市等地區，並評估措施，包括限制在高污染地區的額外住宅開發，並透過土地使用指定確保工

EJ-1.7 **卡車相關影響**。針對新建倉庫和卡車相關企業，減少卡車裝卸貨和運送所帶來的影響，包括噪音/振動、異味、空氣污染和溫室氣體排放。

EJ-1.8 **空氣過濾**。根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加州建築節能標準 (Building Energy Efficiency Standards) 對空氣過濾的規定，要求新建的四層或四層以上的可居住樓層建築，必須安裝空氣過濾系統，其效能包含等於或大於最低效能報告值 (Minimum Efficiency

業與住宅土地使用之間有足夠的緩衝區。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8 作為 LUTE 更新第二階段之一環，與屋崙市港和西屋崙環保指標計畫 (West Oakland Environmental Indicators Project, WOIEP) 及更美好環境社區 (Communities for a Better Environment) 合作，探討對卡車路線和卡車管理的修改。應以 2019 年由屋崙市和屋崙市港核准的西屋崙市卡車管理計畫 (West Oakland Truck Management Plan, WOTMP) 作為探討卡車路線修改的框架。

負責單位：屋崙市交通局 (Oakland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OakDOT)、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9 指定適當的道路系統，連接港口碼頭、倉庫、高速公路和區域幹道以及其他重要的卡車目的地，將對敏感

Reporting Value, MERV) 16 (美國採暖、製冷與空調工程師學會 [American Society of Heating, Refrigerating and Air-Conditioning Engineers, ASHRAE] 標準 52.2) 的，或者粒子尺寸效率等於或大於 0.3-1.0 μm 微米範圍內的 50%，以及等於或大於 1.0-3.0 μm 微米範圍內的 85% (空調、供熱及製冷工業協會 [The Air-Conditioning, Heating, and Refrigeration Institute, AHRI] 標準 680)。

EJ-1.9 電動車充電。要求工業和倉庫設施及吸引卡車的企業為電動卡車和運輸冷凍裝置提供充電設施，以支援加州空氣資源委員會 (California Air Resources Board, CARB) 的法規。

土地分區的影響降至最低。此系統所依賴的幹道應當遠離住宅區。

負責單位：OakDOT、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10 對於會帶來卡車交通的新商業和就業用途，要求其應儘可能沿現有卡車路線分布，並與專案發起人合作制定儘可能避開敏感用途分區土地（例如學校、醫院、老人和兒童照顧設施及住宅）的首選卡車路線。

負責單位：OakDOT、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11 與 OakDOT 和屋崙市永續發展計畫合作，制定零排放中重型車隊充電覆蓋區。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2025 年，如加州零排放汽車行動計畫要求）

- EJ-1.10 減少港口作業產生的排放。** 支援屋崙市港減少作業排放的努力，以符合 CARB 的法規。這可能包括：
- 透過適當的地方條例修正案（包括允許單軸零排放卡車在當地街道上的重量限制），支援零排放拖車營運，並制定所需升級的投資計畫。
 - 提供資料或員工時間，以研究因大型貨櫃船到訪量增加對卡車流量和壅塞的影響；探討使用零排放卡車將貨櫃從碼頭運往和運出港口棧埠的可行性，以及透過增加每趟往返港口的裝載貨櫃卡車數量可能帶來的效率提升。

EJ-A.12 與加州交通部 (Caltrans) 及其他區域/州/聯邦機構合作，促進屋崙市主要貨物運輸高速公路的綠化，包括為高速公路配備零排放 (Zero Emission Vehicle, ZEV) 卡車基礎設施，制定戰略性綠色天篷或蓋板，以及在高速公路走廊旁設置植被緩衝區。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OakDOT

時間範圍：中期

EJ-A.13 與灣區地區的公共機構協調，以促使零排放、中型和重型車隊的開發和部署，並支援共享充電樞紐和資源的開發。支援爭取額外資金，用於將柴油卡車改裝或更換為零排放電動卡車的宣傳工作，並優先考慮公正過渡方法，包括為獨立卡車司機提供經濟支援，以彌補他們在等待改裝或新電動卡車期間的工資損失。

負責單位：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
辦公室、OakDOT、市行政
管理辦公室、屋崙市規劃
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持續進行中

EJ-1.11 建築電氣化。繼續執行屋崙市的建築電氣化條例，要求新建和新翻修的建築不使用天然氣，並支援現有建築過渡到天然氣替代品，以提高安全性和空氣品質，降低健康風險。這可能包括：

- 確保所有新開發案透過電氣化加熱和烹飪技術減少現場天然氣燃燒。

EJ-1.12 建築工地影響。透過專案核准的標準條件、法規執行和其他監管機制，要求新開發案在施工期間最大程度地減少對自然水體和自然排水系統的干擾，並實施措施保護區域不受道路揚塵、侵蝕和泥沙流失的影響。

EJ-1.13 建築活動排放。要求各建案在最大可行程度上在所有建築工地實施建築空氣污染和溫室氣體排放控制，並採用適用的緩解策略。請參考 BAAQMD 推薦的最佳建築做法和最佳可用改裝控制技術 (Best Available Retrofit Control Technology, BARCT)。

EJ-1.14 減少建案住戶暴露於空氣污染的風險。在新開發案中納入改善室內空氣品質並降低暴露於空氣污染的措施。

EJ-1.15 敏感用途。與 BAAQMD 及社區夥伴協調，評估人們接觸有毒空氣污染物的情況，特別是在環境正義社區，並在適當情況下對建案施加條件，以保護公共健康和 safety，而不局限於市政府 2020 年標準批准條件。

EJ-A.14 與屋崙市港合作，建立用於停放和擺放與港口相關的卡車和貨物設備（如拖拉機、底盤和貨櫃）的永久場地。這些設施將向停車場經營者和卡車自營業者提供具有競爭力的長期租賃合約。這些設施將位於屋崙市區或港口物流中心，或者不與受空氣品質不佳影響較大的屋崙市居民相鄰。

負責單位：市行政管理辦公室、規劃與建築局、OakDOT

時間範圍：中期

- EJ-1.16 社區空氣保護。**持續支援 BAAQMD、社區成員、企業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制定和實施社區空氣監控計畫、社區排放減少計畫，以及根據 AB 617 進行的其他空氣污染控制措施。支援性城市行動可能包括：
- 參與指導委員會和技術顧問委員會。
 - 共同投資，為 EJ 社區行動募集更多資金。
 - 在政策制定和評估中運用社區收集的空氣品質資料。
 - 共同開發針對居住在高速公路 1000 英尺範圍內的居民的公共資訊宣導活動，著重於教育有關空氣污染減緩措施的知識。
 - 與社區合作夥伴和其他空氣污染監控組織簽訂合約，以獲得更詳盡的空氣污染資料。
- EJ-1.17 以資料為依據的努力。**與 BAAQMD、社區組織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作，利用空氣品質監控資料來指導 AB 617 之外的區域特定改善行動。這些行動可能包括：
- 優先考慮對空氣品質具有協同效益的資本投資領域，例如植樹、用於洪水管理的綠色雨水基礎設施，以及安裝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理想情況下，為達最大化復原力，可以發揮協同效益，一併解決多種氣候和環境危害。
 - 將空氣品質改善行動納入規劃努力，例如將指導受影響地區發展的新特定計畫、總體計畫或區域計畫。
 - 僅限在污染物濃度較高的地區建立新的空氣污染源，除非實施適當的減緩措施。
 - 獲得並使用超本地化資料，結合社區實地求證，以根據相關資訊更準確地制定最有效且能迅速回應 EJ 社區需求的空氣品質改善策略。這些資料將提供居民利用。

- 尋求機會加強現有空氣監控努力，例如與 BAAQMD 合作，並協助擴大目前的監控網路，特別是在敏感用途分區與污染源相鄰（在 500 英尺內）的地區。
- 與工業和倉儲設施業主、社區環境與能源公平組織合作，安裝屋頂太陽能系統，為電動車充電站供電。

EJ-1.18 **影響評估與緩解。**繼續使用 BAAQMD 建模工具和指導文件，以適當辨識和緩解擬議開發案對空氣品質的影響。

EJ-1.19 **區域協調。**支援由其他地方、區域和州政府主導的空氣品質規劃努力，同時利用市政府的權力和資源，專注於減少 EJ 社區的空氣污染負擔。

目標 EJ-2 保護屋崙市水源不受污染。

EJ-2.1 **清潔水源計畫。**與屋崙市社區組織合作，推廣環境保護和污染防治活動，為居民和企業提供宣傳、協助和獎勵措施，特別是在 EJ 社區和地表及地下水受污染區域，如圖 EJ-13 所示。

EJ-2.2 **預防水質危害。**整治和清理已知或潛在污染的地點，如圖 EJ-14 所示，或在 GeoTracker 上標識影響或可能影響水質的地點。繼續支援三藩市區域水質管理委員會 (San Francisco Regional Water Quality Control Board) 和加州有毒物質控制部門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Toxic Substances Control) 評估 EJ 社區的清理地點、洩漏的地下儲油槽和高水污染威脅的加油站。

EJ-A.15 繼續參與阿拉米達縣全縣清潔水域計畫，以保護溪流、濕地和三藩市灣。在環境正義社區中，優先考慮林冠和公園通行分數最低的溪流修繕專案。

負責單位：屋崙市公共工程部、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時間範圍：持續進行中

EJ-2.3 保護和恢復溪流與濕地。保護、加強和恢復河岸走廊和濕地，提高生物多樣性，並讓居民更容易前往現有的溪流和濕地。與環境正義組織和 EJ 社區居民合作，共同開發環境管理和污染防治計畫，為居民和企業提供外展、協助和激勵措施。

EJ-A.16 資助並實施綠色基礎設施計畫，用於安裝和維護公園系統和公共空間等現有市政資源的專案，以改善雨水管理、支援生物多樣性、減少空氣污染暴露、改善水質並增加接觸自然空間的機會，包括樹木。優先投資於前線社區，特別是主要為混凝土和柏油路面、綠地有限且空氣污染嚴重的住宅區，以及在優先保育區域和綠色基礎設施（包括樹木和其他類型的植被緩衝區），能有效解決雨水管理問題，並減少敏感人群暴露於空氣污染下。

- 考慮並優先投入在西屋崙市具體規劃 (West Oakland Specific Plan)、EONI 和其他社區及特定計畫中確定的特定專案。在實施過程中繼續與社區團體合作，並制定及實施以社區為基礎的管理模式
- 利用優先保育區「公平檢查清單」

負責單位：屋崙市公共工程部、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時間範圍：中期

EJ-2.4 暴雨管理。透過實施綠色暴雨基礎設施計畫，減少暴雨徑流，以協助節約水資源、保護水體、遵守暴雨保護法規，並減輕大型暴雨事件造成的局部洪水風險。審查綠化、增加開放空間和安全非機動交通 (Non-Motorized Transportation, NMT) 基礎設施的機會，並優先改善環境正義社區的發展、計畫、投資和合作夥伴關係。

目標EJ-3 防止、減少並清除非法傾倒廢棄物。

EJ-3.1 減少塗鴉設計。依據犯罪預防環境設計 (Crime Prevention Through Environmental Design, CPTED) 標準和其他最佳做法建立準則，以減少塗鴉的機會。

EJ-A.17 與學區、社區大學網路、當地職業培訓計畫、工會、社區基礎組織、循環再造和廢棄物轉運產業的企業，以及依賴回收業維生的無家可歸居民共同建立社區再利用和維修計畫，以提高廢棄物轉運率、減少物料消耗，並創造綠色就業機會。此計畫針對失業率最高社區的居民。

負責部門：屋崙市公共工程部

時間範圍：中期

EJ-3.2 病害控制與預防。控制並減輕產生病害的工商業活動的影響，這些活動容易帶來垃圾和廢棄物，例如回收業者、速食餐廳、倉庫和工業用地，以及其他可能吸引病害的企業。此外，空置土地應由物業業主定期維護並保持清潔。

EJ-3.3 積極清理非法傾倒。支援擴大主動清潔隊伍，首先針對 EJ 社區中非法傾倒的「熱點」區域，如圖 EJ-15 所示。

EJ-3.4 非法傾倒執法。繼續將傾倒視為非法活動加以執法，包括在週末和工作日的前後增加對熱點地區的監控、開罰單，以及擴大環境執法

人員的規模。做為預算流程之一環，每年評估執法工作，以確保不會出現歧視性模式。

EJ-3.5 關於非法傾倒廢棄物的社區教育。與社區成員合作擴大在 EJ 社區的社區活動，防止傾倒廢棄物，向鄰居介紹可負擔服務和如何檢舉非法傾倒廢棄物的方法，並支持青年領導力。編寫多種語言的外展材料。例如，關於大型物品清理活動的教育，以及 Oaktown PROUD 學生大使的參與。

目標 EJ-4 協調資源以提高住房品質和宜居性

EJ-4.1 資源最佳化。協調市政府各部門與相關合作機構（包括屋崙市住房管理局、東灣市政公用事業區 [East Bay Municipal Utility District, EBMUD]、BAAQMD、灣區政府協會 [Association of Bay Area Governments, ABAG] 等），以最妥善使用補助金、獎勵、財政資源、人員配置、投資和計畫，解決被迫搬遷和租戶保護；住房衛生和維修問題；住宅和社區的環境危害；以及與穩定、安全和衛生住房有關的其他問題。

EJ-A.18 作為 LUTE 更新第二階段一環，探討激勵措施和策略，以促進在 EJ 社區建造的住宅建案中推廣促進健康功能。促進健康功能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增強過濾和通風系統；低排放和環保材料；自行車存放設施；提供開放空間；以及加強對外部污染源和室內空氣污染物的保護。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屋崙市住房和社區發展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4.2 建築翻修的補充資金來源 高度重視為改造、翻修和升級專案尋找補充資金來源/資源，以解決低收入租戶和房主所住房屋的健康和安全問題，包括改善空氣品質。補充資金來源可以包括來自加州策略成長委員會 (California Strategic Growth Council)、加州環保署 (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CalEPA)、CARB 等實體提供的貸款和補助金。

EJ-A.19 編制屋崙市內所有已確認鉛污染風險的資料庫，並維修有關鉛污染風險及修復和整治工作之全面且最新的公共記錄。將發現有居住條件問題的所有住宅或其他設施輸入公平鉛污染風險消除計畫資料庫中。資料庫準備

就緒後，將在市政府網站上向民眾開放。

負責單位：屋崙市住房與社區發展部住宅貸款部門；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時間範圍：中期

EJ-4.3 健康住宅檢查。作為與阿拉米達縣公共衛生部 (Alameda County Public Health Department, ACPHD) 合作進行之聯合鉛危害防治計畫 (Joint Lead Hazard Abatement Program) 一環，透過積極主動方法，提高持續篩查和消除鉛危害的能力，包括對出租住宅進行主動檢查，以及對托兒所和學校的無鉛安全認證要求。在 EJ 社區的高風險地區和最有可能居住在高風險住宅的人群中，優先展開防治、檢驗、外展和教育活動，如圖 EJ-18 所示。另請參閱 2023-2031 年住房要素中的行動 2.1.2。

EJ-4.4 健康家園意識。繼續與屋崙市 HCD、阿拉米達縣公共衛生部和社區組織合作，透過為業主和居民提供符合文化特色並以多種語言提供的住宅健康相關資訊和資源（包括鉛/鉛安全家居計畫補助金、室內空氣污染物、哮喘誘因、危險區域等資訊），以促進圖 EJ-17 中 EJ 社區的安全與衛生住房。努力可能包括制定和分發健康家庭檢查表、展開培訓、研討會或稽核。

EJ-4.5 改善現有建築的室內空氣品質。針對新建案和現有建築的重大翻新，透過耐候和防止黴菌和黴變的策略，提高室內空氣品質和能源效率。

EJ-A.20 透過在屋崙市註冊經營的企業，特別是由有色人種擁有的企業展開針對性的外展活動，增加現有小型本地企業的翻新、維修和油漆培訓和認證機會。

負責單位：經濟暨勞動力發展部

時間範圍：持續進行中

EJ-4.6 環境品質。在 EJ 社區的私人和非營利住宅專案中，推廣並尋求激勵措施，以包含支援和提高居住者健康及環境的功能和設施，包括：

- 現場衛生及公共服務；
- 節能家電；
- 綠色基礎設施，例如綠色屋頂或適當植樹；
- 共享汽車；
- 社區花園或贊助前往農夫市集的車資；以及
- 為低收入工作者提供公共交通和公車月票以降低排放。

目標 EJ-5 支援可為所有屋崙市民提供營養豐富、價格合理、符合文化特色且負擔得起之食物的食物系統。

EJ-5.1 新健康食品雜貨店。利用稅金和費用緩期/減免、加州食品融資倡議資金，以及其他經濟發展補助金來吸引新的健康食品雜貨店和合作社，並幫助它們建立和/或進行必要的改進。如圖 EJ-19 所示，允許在住宅區內設立小型雜貨店。作為優先事項，應將工作重點集中在健康食品零售服務不足、交通網路便利的地區，在這些地區的雜貨店和食品合作社最具經濟可行性。

EJ-A.21 促進農家食品營運或微型企業家庭廚房營運 (Microenterprise Home Kitchen Operation, MEHKO) 許可證的可得性，允許在同一天從私人住宅中準備、烹飪和供應食物給消費者，無論是透過外帶、外賣或在家裡用餐。將外展和推廣工作集中在 EJ 社區，社區中的家庭型營運或其他創新可作為健康食品的來源和創業的機會。為符合收入資格的個人減免許可證費用。

負責單位：屋崙市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中期

EJ-5.2 社區菜園計畫。與非營利組織合作，特別是原住民團體，將市政府的社區菜園計畫擴展至糧食供應不足的地區，並制定政策以解決維

EJ-A.22 在 EJ-19 圖中顯示的服務不足地區，針對現有便利商店和其他零售

護問題，且允許原住民社區在公園內採摘/尋找食物。該計畫應包括菜園空間、社區維護的可食用景觀以及公共空間的便利設施。

店，制定並實施激勵和協助業主提供價格合理、新鮮健康食品的計畫。優先考慮當地社區居民擁有的商家，如街角商店和酒類商店。計畫元素可包括：

- 資助冷凍設備；
- 企業諮詢與技術協助；
- 營養教育；以及
- 商店設計支援。

負責單位：經濟暨勞動力發展部、
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中期

EJ-5.3 社區與家庭園藝 支援社區和家庭園藝努力，特別是在健康食品零售服務不足的 EJ 社區，透過提供土地轉讓等財政激勵，並提供技術援助，形式包括線上和圖書館資源，以及有關園藝基礎知識及使用新鮮蔬菜烹飪簡單、健康膳食的研討會。與社區團體合作，增加可及的本地菜園的普及率。其他激勵措施可能包括：

- 在目前需要有條件使用許可證的地區，尤其是在 Broadway Valdez (D-BV) 區和 Central Estuary (D-CE) 區，探索擴大社區菜園的直接許可範圍。

EJ-A.23 作為 LUTE 更新第二階段之一環，探索潛在的地點和其他策略，例如獎勵措施、分區覆蓋、土地使用變更、密度或強度獎勵等，以優先考慮新建一定面積以上的全方位服務超市。在糧食供應最低的 EJ 社區優先發展雜貨店，使更多社區居民能步行到達雜貨店，並鼓勵由社區主導、社區居民擁有和合作經營的全方位服務雜貨店，同時為 BIPOC 社區提供符合文化特色的食品。

- 鼓勵城市農業在城市化地區發展，透過簽訂初始期限為五年的合約，降低財產稅評估或減免屋崙市空置稅，以換取將空置或未經改良的財產轉為農業用途。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5.4 新開發案中的城市農業。在多單位、商業和工業開發案中，推廣屋頂菜園、可食用菜園和其他永續農業景觀替代方案。

- 針對性地建造屋頂菜園，使其在鄰近物業中高度顯眼。
- 允許在市區適當區域設立室內「垂直農場」。

減少大規模食用產品種植許可費用。

EJ-A.24 社區菜園倡議。將社區菜園視為城市公園、休閒和開放空間系統的重要一環。利用市政府的公園影響費、公園與休閒基金，以及來自例如 84 號提案（資助 City Slickers 社區菜園）等來源的補助金，為公共社區菜園購置土地。與 EJ 社區團體、學校、糧食正義和城市農業組織合作，共同管理並制定社區菜園標準，作為第二階段 OSCAR 元素更新的一環。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屋崙市公共工程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5.5 創業與食品創新。積極支持路邊（人行道）攤、食品合作社、快閃市集等不適合採用傳統實體店面、農夫市集或社區菜園模式的類似食品創新。在工業區推廣室內水果和蔬菜種植。透過教育和經濟援助，支援個別居民從事小規模農業和分銷。

EJ-A.25 健康社區市場計畫：利用補助金、資金等促進在健康食品取得管道有限的地區創辦出售農產品的本地企業，包括食品創新，如路邊（人行道）攤、食品合作社、快閃市集及不適合採用傳統實體店面或社區菜園模式的類似創新。增加農民市集的規模、舉辦頻率和數量。

負責單位：經濟暨勞動力發展部

時間範圍：長期

-
- EJ-5.6 食物援助計畫。** 努力提高社區對現有聯邦食物援助計畫的認識和參與，例如婦女、嬰幼兒和兒童 (Women, Infants, and Children, WIC) 營養計畫和營養補充援助計畫 (Supplemental Nutrition Assistance Program, SNAP)。方法可包括：
- 在市政電子報、市政府網站以及社區中心和其他市政設施提供資訊。
 - 向商家解釋註冊接受 WIC 和 SNAP 付款的誘因（立即擴大潛在客戶市場）。
 - 支持當地超市推出額外計畫，以現金配對獎勵、健康食品獎勵或水果和蔬菜補充福利來補充 CalFresh 福利。一些計畫範例包括 Market Match、Fresh Creds 和三藩市灣區規劃和都市研究協會 (San Francisco Bay Area Planning and Urban Research Association, SPUR) 的雙倍食物券 (Double Up Food Bucks) 計畫。
 - 與社區組織合作，透過尋找資金或補助金來支援沒有資格獲得食物援助的低收入社區成員。
-
- EJ-5.7 食物安全資源與合作夥伴。** 與城市內的社區服務組織、屋崙統一學區、阿拉米達縣和其他公共機構合作，確保居民和家庭能夠獲得聯邦、州和地方的食品計畫，以及在公共衛生和其他危機期間獲得緊急食品援助。對於沒有資格獲得公共食物援助的無證件、食物無保障居民，與合作機構和組織合作，為所有居民提供食物和福利，無論其法律地位如何。在緊急情況下，支援阿拉米達縣社區食物銀行延長營業時間並維持配送中心正常營運。
-
- EJ-5.8 教育與提升意識。** 與地方機構和社區組織合作，制定鼓勵健康食物發展和消費的課程和宣傳材料。將這些課程及材料提供給屋崙統一學區和專注於食物正義和營養教育的社區組織。透過土地轉讓或水費折扣等財政激勵並提供技術援助，以線上和圖書館資源等形式，
-

以及開展有關園藝基礎知識及使用新鮮蔬菜烹飪簡單、健康膳食的研討會來支援社區組織。

- EJ-5.9 食物回收計畫。**支援屋崙市食物系統組織的現有能力和開發新的能力，以回收原本會被浪費的可食用食物，並將這些食物分發供人們食用。這包括：
- 探索農林綜合經營的潛力，即在社區花園或公園中穿插種植樹木、灌木和農作物，以建立和恢復其他食物來源。
 - 與當地食物捐贈、回收和收集組織在內的利益相關方合作，以建立強大的收集和食物儲存能力，並向最需要的人群提供可靠的配送系統。
 - 與超市、批發商、大型旅館和機構等食品生產者互動，捐贈食品回收合作夥伴需要或願意接受的剩餘可食用食品，並確保食品生產者遵守 SB 1383 的可食用食品回收要求。
 - 向剩餘食物生產者介紹防止浪費剩餘食物的策略、現有計畫和最佳做法。
 - 擴大社區教育努力，並推廣現有的回收計畫，例如屋崙市回收 (Oakland Recycles)。

目標 EJ-6 支持建立妥善維護、方便使用、具文化支持性，且能滿足社區需求的社區設施網路。

EJ-6.1 公共設施分布。確保有益的公共、市民和文化設施及公共集會、安全、文化表達場所公平分布。優先考慮在傳統上未獲得充分服務的地區建立新設施、復原力中心和創意空間。這些公共設施的位置應與當地學校和社區團體共同確定。

EJ-A.26 作為更新 LUTE 和 OSCAR 元素以及建立新的基礎設施和設施元素的一環，應包括解決 EJ 社區公共設施公平分布和維護的政策。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屋崙市公共工程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6.2 兒童照顧設施。作為長期規劃努力之一環，確保適當的土地使用指定、分區和激勵措施，以促進在圖 EJ-20 所示的交通不便地區增設更多負擔得起且高品質的兒童照顧設施。

EJ-6.3 醫療設施。作為長期規劃努力之一環，確保適當的土地使用指定和分區，以促進在圖 EJ-21 所示的交通不便地區增設更多醫療設施。

EJ-6.4 公共設施維護。維護和改善現有市政和公共設施，以確保這些設施更安全、更具吸引力，且能滿足社區需求。優先考慮在 EJ 社區中實施公平的資本改善和維護專案，以及投資於公共和社區驅動的社會基礎設施。

EJ-6.5 公共服務協調。在氣候緊急情況期間，視情況而定與提供公共教育、公共衛生服務（包括阿拉米達縣公共衛生部）、社區中心、圖書館服務、司法服務、防洪、能源、供水以及技術和通訊服務的機構協調規劃工作。與鄰近司法管轄區和在市/縣內提供城市公共設施和服務的合作機構保持跨機構協調協議，以確保有效和高效地提供服務。在氣候緊急情況下，確保機構之間的緊密協調，並針對最脆弱的社區進行符合語言和文化的適當外展活動。

EJ-6.6 公共廁所設施。在全市範圍內公平配置廁所，以支援包括屋崙無家可歸人群在內的所有居民。全球公認，能夠使用安全、乾淨的衛生設施為公共衛生的基本要素。公共廁所應向所有屋崙市居民開放，不應設有防礙使用的社會或物理障礙。公共廁所設施的設計和維護

EJ-A.27 作為 LUTE 更新第二階段之一環，與社區團體、小型企業協會和文化事務辦公室合作，探索有利於文化組織運作的土地用途變更。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經濟暨勞動力發展部

時間範圍：短期

應提供隱私和安全，確保清潔，提供所需的衛生相關資源，並實現性別平等。

目標EJ-7 透過安全舒適、適合步行騎自行車的社區，並提供綠地、樹木、小徑和公園，以建立支持體育活動、休閒和健康生活方式的環境。

EJ-7.1 **完整社區**。推廣「完整社區」：讓居民每天或定期都能安全且方便地獲得商品和服務，滿足獨特社區需求，並支援包括步行、騎自行車、主動交通、休閒和活躍遊戲在內的體育活動。

EJ-A.28作為 LUTE 更新第二階段之一環，包括促進細緻化社區土地利用模式的政策，以鼓勵步行、騎自行車和不開車出行。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7.2 **無障礙社區**。透過支援在步行或自行車舒適距離內提供各種日常商品、服務和休閒資源的社區，鼓勵使用主動交通方式和公共交通便利性。鼓勵公共交通業者優先考慮、建立並維護通往工作場所、購物場所、學校、公園和醫療設施的路線，以方便 EJ 社區。

EJ-A.29作為 LUTE 更新和第二阶段新建資本設施和基礎設施要素之一環，納入重視自行車騎士、行人和道路改善的政策，優先考慮非汽車使用者的安全性與舒適性。在 EJ 社區和圖 EJ-22 中識別的地區實施這些改進措施。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

OakDOT

時間範圍：短期

EJ-7.3 **為安全速度設計街道**。透過設計/重新設計街道以降低行車速度，並執行速限、促進安全駕駛行為，同時防止在執法中出現歧視性警察執法、種族形象定型或種族偏見，以最大限度地提升交通網路的安全性。可採取的策略包括在住宅區的人行道設置行人優先間隔，並

EJ-A.30作為 LUTE 和 OSCAR 第二階段更新之一環，開發全市範圍的綠色通道網路，透過包括小徑、自行車道、步道等在內的主動交通網路連接社

提供適合行人的照明。在行人和自行車交通事故最集中的 EJ 社區優先展開減速工作。每年研究執法模式，以避免種族形象定型。

區，並擴大開放休閒和綠色空間的使用。此網路應優先建立屋崙社區、海灣海岸線公園和區域性公園（如 MLK Jr. 海岸線公園和中央港海岸線公園）之間的連接，並識別需要投資綠色基礎設施的區域。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屋崙市公共工程部、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

時間範圍：短期

EJ-A.31 作為 LUTE 更新和第二階段新建資本設施和基礎設施要素之一環，研究支持 AC Transit 核心服務的班車和其他地方運輸計畫，以促進社區間和軌道運輸之間的地方流動性和連接。優先投資於缺乏主動交通基礎設施的 EJ 社區。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OakDOT

時間範圍：短期

EJ-7.4 安全屋崙街道。運用以社區參與為基礎、資料驅動和系統化方法，消除所有交通事故死亡和重傷，同時提高所有人的安全、健康和公平流動性。

EJ-7.5 自行車與行人友善設計。優先考慮保護自行車騎士和行人的設計，例如提高自行車騎車和行人能見度的改進措施、交通疏導、更安全的路口過馬路和轉彎。改進措施還應優先考慮通用設計，使所有人在最大程度上都能使用改進措施，無需適應或專門化。

EJ-A.32 優先考慮社區計畫中確定的城市綠化專案，例如 EONI、WOCAP 等。與 EJ 社區的社區團體合作實施專案。

負責單位：OakDOT、CAO 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中期

EJ-7.6 協同合作安全解決方案。與教育機構、養老設施、社區組織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作，特別是 EJ 社區居住者，共同制定和實施增加安全性並鼓勵使用主動交通方式的計畫和改進措施。與現有社區居民和企業合作，確定並規劃改進措施，以解決對仕紳化和被迫搬遷的擔憂。

EJ-7.7 公平鋪路計畫。繼續根據公平性、道路狀況和安全指標來規劃和分配鋪路計畫資源。讓鋪路計畫與其他市政基礎設施優先事項維持一致，包括西屋崙具體規劃、2019 年屋崙自行車計畫和 2017 年屋崙步行者計畫。此外，將鋪路計畫與綠色雨水基礎設施 (Green Stormwater Infrastructure, GSI) 計畫維持一致，以確保整合抗洪能力和污染防治。

EJ-7.8 公園分布。作為公園規劃工作之一環，優先在圖 EJ-26 中被認定服務不足的 EJ 社區開發新公園。

EJ-7.9 增強公園的可及性。尋求增加社區使用公園和娛樂設施的策略，包括擴大與學校和教育機構的共同使用協議；移除使用公園的實體障礙（例如：圍欄）；透過安裝新的或改善的多用途共享道路、路標和指示牌，提供往返公園區域的清晰路線選擇。

- EJ-7.10 公園規劃。**建立高品質的包容性活動，鼓勵包括老年人、青少年和殘障人士等各種使用者在白天和晚上使用公園設施。應利用各種機會融入當地的歷史文化。
- EJ-7.11 合作夥伴關係。**與加州交通部 (Caltrans) 和港口合作，透過社區計和活動來啟動和增加對公園和綠道的使用，並探索新綠道資源的可能性，包括重新連接因 I-980 和 I-880 而分隔之區域的方法。
- EJ-7.12 公園安全。**在設計開放空間和休閒空間時，運用透過環境設計防止犯罪 (CPTED) 和其他最佳做法進行綠化、照明和其他組成部分件的設計。在確定公園安全改善或計畫的優先順序時，要考慮與犯罪和安全感知有關的位置指標。
- EJ-7.13 公園維護。**在評估公園專案和維護資金時，將 EJ 社區的公平性和存在作為優先加權因素納入考慮。
- EJ-7.14 社區參與。**提供持續的公眾參與和對公園和休閒規劃過程的意見，包括對便利設施、設施、規劃和改進的優先事項。專注於 EJ 社區的參與。
- EJ-7.15 城市森林。**實施城市森林總體規畫 (Urban Forest Master Plan)，這是綜合性、區域性的城市林冠和植被計畫，確定可增加和維護樹木的地點，如公園、街道和 Caltrans 的權利通道，並制定計畫來維護和保護現有樹木，以提供樹蔭、減少城市熱島效應、減輕洪水、減少污染，並減少受空氣污染影響最嚴重的社區暴露於空氣污染物排放。將林冠與氣候復原力規畫相結合，包括綠色雨水基礎設施。應選擇過敏源等級較低的樹木，以便為受空氣污染和哮喘影響最大的 EJ 社區提供服務。這包括與當地非營利組織合作，鼓勵在私有地產上種樹，並與社區合作進行樹木維護和（根據需要）移除。在林冠最少的 EJ 社區優先考慮林冠，如圖 EJ-27 所示。
- EJ-7.16 城市綠化。**與社區組織共同制定公平的合作夥伴協議，共同努力確定、資助、開發和維護 EJ 社區的特定綠色基礎設施專案。將城市綠

化工作與防洪和污染防治相結合，重點推廣綠色雨水基礎設施，尤其是在易發洪水的地區。

目標EJ-8 促進有意義的公民參與，並支持社區力量和能力建設。

EJ-8.1 意義重大且相關的參與。設計並實施公眾參與流程和活動，強調低收入社區和有色人種社區的參與；以居民優先事項為驅動因素，易於取用和理解，並為參與者提供有意義的機會來影響結果。

EJ-A.33 研究建立供市政部門用於社區外展之基金的可行性，包括資助社區團體合作夥伴。該基金將提供資金來源，以補充部門預算和補助金，以確保市政府的社區外展目標得以實現，並公平地補償社區團體的參與。

負責單位：市行政管理辦公室、財政部

時間範圍：長期

EJ-8.2 持續參與。維持與社區團體和個別居民持續對話的溝通渠道；諮詢 AB 617 指導委員會；追蹤社區層面的問題和優先事項；以及促進透明度和責任歸屬。利用這些資訊來指導城市計畫、專案和服務的發展，跨部門共享資訊以將工作成效最佳化，並與團體分享成果。

EJ-A.34 為 EJ 社區投資制定參與式預算流程，並探索擴展至其他部門。*與住房要素行動 5.2.9 相關。*

負責單位：市行政管理辦公室、財政部

時間範圍：長期

EJ-8.3 創新方法與創意策略。探索創新策略，以提高社區參與公民程序和對成果的擁有感，並根據目標受眾進行策略調整。可探索的策略包括參與式預算制訂、參與式行動研究或其他強調受問題影響最大之社區成員積極參與的方法。

EJ-A.35 主辦一年一度的全市社區賦權理事會大會，由社區組織、社區理事會、社區組織支援網路、青年網路和居民共同為健康社區的積極規劃提供

意見，並對整體規畫的實施提供意見回饋。

負責單位：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時間範圍：長期

EJ-A.36 將社區主導和社區推動的倡議融入城市規劃流程，例如其他整體規劃要素、未來行動和區域規畫、資本改進計畫 (Capital Improvement Program, CIP) 流程、已採納的城市預算、債券措施以及其他城市投資和資源分配。

負責單位：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時間範圍：持續進行中

EJ-A.37 支援提供心理健康教育和資源共享的機會，特別是針對青少年，作為包容且有意義的社區參與策略之一環。

負責單位：暴力防治部門

時間範圍：持續進行中

-
- EJ-8.4 社區夥伴。**同那些與目標社區建立了關係、保有信任，且具有文化能力的社區組織合作，以支持參與地方倡議和問題。尋求支持這些社區夥伴開展工作的機會，例如提供技術援助、資料、會議空間、資金和其他可行的支援服務。
-
- EJ-8.5 社區能力建設。**賦予歷史上被邊緣化之社區成員參與地方決策的能力，並在規劃工作中發揮實質性作用，包括透過提高就業和公民生活的代表性；提供有關公民參與和流程的教育/培訓研討會和計畫，例如透過獎學金和實習；為社區組織提供組織支援；以及其他能力建設活動。
-
- EJ-8.6 參與基礎設施。**建立城市科技、人員、資金和系統資源，以展開更具包容性、有意義和社區賦權的參與，包括尋求資助。為城市與合作機構和社區成員間的雙向資訊分享建立靈活但持續的基礎設施。
-
- EJ-8.7 跨機構與跨部門協作。**與公共機構和市政部門合作，以充分利用資源、避免重複工作，提高公眾參與的效果。
-
- EJ-8.8 青少年為中心的活動。**尋找機會，讓年輕人（尤其是來自 EJ 社區的年輕人）有意義且真實地參與規劃和實施以青少年為中心的活動，以培養其自信和領導能力。
-
- EJ-8.9 高齡者活動。**提供更多機會讓高齡者（65 歲及以上），特別是來自 EJ 社區的高齡者，融入社區活動和跨世代交流。讓高齡者參與規劃，實施對高齡者友善的活動。
-
- EJ-8.10 語言孤立社區。**繼續提供口譯和筆譯服務，協助取得社區服務和計畫，並直接與特定人口群體互動。優先考慮在圖 EJ-30 中確定的 EJ 社區。
-

EJ-8.11 數位存取。確保所有使用技術的會議、資料和其他互動活動都能輕鬆地透過行動裝置存取。在網路普及不足的低收入社區投資高速網路，以擴大數位存取和參與機會。將公共設施和 EJ 社區的網路擴展列為優先事項，如圖 EJ-31 所示。

EJ-8.12 心理健康與社區福祉。支持與各種合作夥伴進行社區合作的計畫和服務，以促進居民的健康與福祉。

目標EJ-9 擴大全體屋崙市民的經濟發展、收入平等和機會。

EJ-9.1 投資包容性、公平的成長。有意識地投資，以包容和公平的方式增加經濟成長並使其多元化，提供可維持生計的工作，專注於社區及其獨特需求，特別是在 EJ 社區。

EJ-A.38作為土地利用規劃工作之一環，與 EJ 社區的社區組織合作，探討以下策略：

- 走廊振興
- 規劃分區機會，促進新創或小型企業更負擔得起之小型、「微型零售」空間的發展。
- 展示、支援並保留現有零售和商業服務文化特色的文化區。例如，支持恢復西屋崙歷史悠久的黑人商業區的計畫。
- 社區零售和本地商家保護策略，以防止在可能失去附近商店和社區服務便利的社區中，將社區現有零售用途轉換為其他用途，包括透過防止被迫搬遷策略。

- 防止藝術家和創意商家被迫搬遷的策略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
- EJ-9.2** **小型企業/新創公司支援。**透過在商業計畫、擴展和取得資金方面提供協助，支援小型企業新創公司和新公司的發展和保留，特別是有色人種/女性/退伍軍人擁有的企業。
-
- EJ-9.3** **企業孵化器。**鼓勵特定產業/貿易團體以及手工藝人和工匠人駐設有孵化器的現有建築，讓小型創業企業得以共享現有設施和設備。
-
- EJ-9.4** **公共採購。**繼續利用公共採購程序促進小型企業發展，優先考慮獲得認證的代表性不足的企業，包括有色人種、女性、女同志、男同志、雙性戀、跨性別、酷兒、雙性人、無性戀、未來可能性別 (Lesbian, Gay, Bisexual, Transgender, Queer, Intersex, Asexual, +, LGBTQIA+) 社群成員、退伍軍人和殘障人士擁有的企業，特別是本地擁有的企業，並與大學、醫院、公共機構和學區等錨定機構協調，協助推出新產品和服務。
-
- EJ-9.5** **本地企業需求評估。**持續評估企業勞動力需求及其他要求，並利用評估結果協助培養符合現有及新興企業和具附加價值的小型企業需求的合格勞動力，例如手工食品、數位媒體、錄音與音響技術、智慧工程、冷卻技術、綠色產業（如都市農業、都市林業、河岸復育、基礎設施復原力等），以及綠色建築產品開發。
-
- EJ-9.6** **勞動力技能發展。**與教育機構、僱主和社區組織合作，培養本地勞動力，使其具備滿足當地企業和產業需求的技能。繼續並擴大本地
-

聘用計畫、公平過渡和清潔能源培訓、學徒制，以及與僱主的合作夥伴關係。

- EJ-9.7 工作參與障礙。**與區域和地方夥伴合作，確認並解決勞動力參與和培訓途徑的障礙。可能探討的解決方案包括：
- 兩代計畫，將低收入家長的教育、就業培訓和職業發展與支持其子女的措施相結合；
 - 橋樑計畫，為學習能力較差的人士提供進一步教育和培訓的準備；以及
 - 過渡性就業計畫，為前受刑人提供短期補貼就業或培訓

EJ-9.8 創業與社會企業培訓 支持創業與社會企業的教育和培訓，作為傳統工作的替代途徑。

目標EJ-10 優先滿足環境正義社區需求之改善和實施計畫。

EJ-10.1 優先考慮 EJ 社區。根據目標、政策和行動表中所示，實施特定主題行動，優先考慮 EJ 社區的改善、計畫、投資和合作夥伴關係，如圖 EJ-7 所示。實施的行動可能包括技術支援、協助申請聯邦、州政府和慈善資金補助，提供資料來源及其他資源。將資源投入或分配到 EJ 社區，以滿足現有社區之優先需求並改善居民生活品質。

EJ-A.39 與社區團體合作，制定實施監控和評估計畫架構及報告機制。EJ 要素報告系統將定期更新，並在線上向公眾開放。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

時間範圍：短期

EJ-A.40 員工將每兩年提供一份報告，說明在 2030 公平氣候行動計畫 (Equitable Climate Action Plan, ECAP) 中確定的氣候行動進展，以及環境正義要素中確定的行動進展。

負責單位：規劃與建築部、市行政管理辦公室
(City Administrator's Office, CAO)
永續發展與復原力部門

時間範圍：持續進行中

EJ-10.2 實施監控與評估計畫。為提高透明度和責任歸屬，採用具有可實現的里程碑、定期評估和報告機制的執行監控和評估計畫，例如使用線上平台或電子報追蹤成果，並讓居民隨時了解相關訊息。

